

你注定做不成一只树懒

冬 亥

它从不用为吃忙碌,一觉醒来的时候,食物就在嘴边,既没有跟它争的也没有跟它抢的,是真正的饭来张口,不劳而食。它不用为穿忙碌,一辈子只穿一件与生俱来的毛皮大衣就足够了,这件大衣还免洗免熨真皮制作。它不用为住忙碌,一生往往只在一棵角树间度过,最大的活动范围也不超过三四棵树之间。它也不用为行忙碌,作为世界上走得最慢的哺乳动物,它每迈一步约需12秒钟,连逃跑的速度都不超过0.2米/秒,比爬行的乌龟都要慢许多。它当然也用不着为工作忙碌,一天到晚吊在树上睡觉打盹儿长达20个小时,只醒四五个小时还是“睡到自然醒”的。

树懒已经逐渐成为部分都市上班族的偶像,它的悠然自得,它的安详休闲,它的与世无争,是他们最为向往和赞美的生活方式。但没人能够真正选择做一只树懒,因为你注定做不成一只树懒。

它从不愁吃了这顿没下顿,因为它吃的是别的动物根本从不问津的树叶,低热量,没有多少营养,坚韧粗硬,表面还有蜡质层,味道也不好,是别的动物不屑下咽的。因为伙食质量不好,树懒只好进化出了极其庞大的胃,并分隔成了比牛还要多的胃室,吃饱时胃部的重量要占到体重的2/3,而且对这些食物的消化过程长达1个月甚至更多,一个星期才下树排便一次,是典型的“酒囊饭袋”和便秘症患者。它行动缓慢,一生只选择几棵树,其实也是无奈的选择,为了长期在树上生活,为了隐藏在细枝上不让天敌发现捕捉,它只有努力降低体重,不惜牺牲自己的肌肉,属于典型的肌无力患者。同时它还努力通过降低体温来减少热耗,以至于根本没有什么活动能力和自我保护能力,一旦下到地上,连站立的劲头都没有,碰上美洲狮等天敌,也只能缓慢地艰难爬动,我们可以想象到它心中的绝望。运动能力的不足,也注定了

树懒的分布范围狭窄,它只能在气温几乎全年保持一致的热带大森林里生存,一旦环境有变,它唯一的选择就是无可奈何地承受灭顶之灾,而无从逃脱。它的爱情生活极其苍白,在热带丛林中雌、雄树懒邂逅相见,一般来说要大约5年才有一次机会,有的树懒甚至一辈子都没有机会见到异性的模样。

没有什么是可以不劳而获的,没有什么收获是不需要付出代价的,没有什么生活方式是只有利而没有弊的。可以羡慕奥运金牌获得者的荣耀,但不可以视而不见金牌后面的汗水和泪水,陈忠和说:“没有人可以笑着拿到冠军。”可以羡慕李嘉诚的富有,但不可以视而不见他五点起床忙到深夜的辛苦,李嘉诚说:“成为富翁是减肥的最好方式。”也可以羡慕一只树懒的悠闲,但你注定做不成一只树懒,因为树懒的隐忍和牺牲是常人无法忍受和效仿的。对于一直对树懒的仰望,在很大程度上只是自欺欺人,和自我麻醉而已。

身处于充满竞争的人类社会,作为一名不甘于平凡的人,唯一的选择就是努力、奋斗、进取,因为你注定做不成一只树懒,就没有权利向往一只树懒的生活。

摘自《广州日报》

这时,另一个人又不同意了,得了吧,这两个窝窝,不是你是谁啊?总是一个笑得深,一个笑得浅,高深莫测的样子。漫画贵在神似。可是,我这张吧,就把我画得有点猥琐了。大家一哄而笑,就你这张画得酷似。

争论的结果是:看别人的漫画都挺像的,有的简直入木三分,而自己的漫画,却往往不太像,越看越不像。最后,漫画家出来,向大家作了解释。他说,漫画最大的特点是夸张、变形、神似。我们和身边的人,每天一起工作,相互之间十分了解,所以,你往往一眼就能看出别人的漫画。而对于我们自己,只能通过镜子看见自己,和别人眼中的你,有时却是完全不同的。

大家恍然。忽然明白,你从镜子里看到的自己,只是你的容貌,而在别人眼中,除了你的容貌,还有你的神态、你的表情、你的为人、你的处世。它们比容貌更真实、更有特点。所以,一个人要全面认识自己,有时也要借助别人的眼睛。

摘自《洛阳日报》

漫画中的自己

杭 湖

单位组织联欢,最后一个互动节目——自己找自己,将联欢活动推向了高潮。

节目内容是这样的:单位里的一名漫画家,事先为每个同事都画了一幅漫画,然后请大家从这堆漫画里对号入座,“自己找自己”。

一下子炸了锅。

拿起一张漫画,一看,乐了。尖尖的脑袋,硕大的耳朵,像个“包打听”一样。这不是老唐吗?单位里的大事小事、家长里短,都逃不过他那双招风耳。

又拿起一张漫画,啧啧。歪歪扭扭的脸蛋,一双眼睛如豆,似还在滴溜乱转。你走到哪个角落,他似乎都在盯着你。不用说,这是保卫科的大王啊。

再拿起一张漫画,头发乱得像个

鸟窝,同事都会心地笑了,这是技术室的大张啊,总是邋邋遢遢,头发有时乱得跟爱因斯坦似的,有时又乱得跟一堆电线似的。

这张还用猜吗?嘴巴笑成了一条线,将一张脸活活咧成上下两段。除了开心果小韩,谁还能比她更开心,更逗乐呢?

在大家的互相指认下,每一张漫画,都找到了自己的主人。

有人举起来,端详自己的漫画,一边看,一边摇头,一脸疑惑地问:这是我吗?

旁边的人立即反驳,怎么不是你?你看看那个往上挑起的嘴角,有点得意,有点不屑,有点不可一世,与你平时的神情多么像啊!倒是我这张,画得一点都不像,别的不说,我的鼻子有这么难看吗?

非常男女

用一生成全的般配

秋 亥

大学里的那栋教学楼,是100多年的老建筑,屋顶带有教堂的风格,被爬山虎密密麻麻地裹着。与教学楼百八十米的距离间,有一条鹅卵石铺就的小路,路的尽头是一拱小巧的月亮门,通向学校的家属院。

一对发如雪鬓如霜的老人,每天都相互搀扶着,从这条小路上缓缓踱过。晚桂开了,老人俯下身去,深深地一嗅,一脸的满足惬意。比我高两个年級的师兄指着老人跟我说:“我的目标,就是4年内得到他老人家的亲自指点。”

老先生有一个能让人如雷贯耳的名字,50多年前从国外回来,一手创办了我们学校的历史系。10多年前他就不带研究生了,从学校正式退休,但一直是历史系的象征。他的夫人,名气也丝毫不比他小。曾经,两人的爱情惊世骇俗,那一年他43岁,她20岁,是他的学生。

她说:“我爱你。”那个时代说出这三个字,本身就意味着浪漫与勇气,更何况“君生我未生,我生君已老”,他的年龄足以当她的父辈。而更难逾越的障碍是,罗敷未有夫,而使君已有妇,还有一个与她同龄的孩子。但她大胆地看着他的眼睛,一字一句地掷地有声:“我爱你。”

他以为她只是说说而已,并不当真,她似乎也只是说说,从此绝口不再提,却把一颗春心细细封藏。15年后,他的夫人驾鹤西去,她又一次找

一个遭受到女友抛弃的青年来找我,说到他女朋友还活得好好的,感到愤恨难平。

我问他为什么。他说:“我们在一起时发过重誓的,先背叛感情的人在一年之内定会死于非命,但是到现在两年了,她还活得很好。老天爷没有眼睛,难道听不到人的誓言吗?”

我告诉他,如果人间所有的誓言都会实现,那人早就绝种了。因为在谈恋爱的人,除非没有真正的感情,全都是发过重誓的,如果他们死于非命,这世界还有人存在吗?老天不是无限,而是知道爱情变化无常,我们的誓言在智者耳中

到他:“现在你可以说我也爱你了。”那一年,她35岁,仍然未婚。

不般配,自然是指年龄差距,23岁的鸿沟,一个已满白发,一个尚粉面红颜;其次是学识上的,他是德高望重的系主任,著作等身,而她受当年大胆出位造成“恶劣影响”的牵累,到图书馆只当了一名普普通通的管理员。她说:“我不在意你的年龄,现在在我三十多,你五十多,咱们看起来不般配,但30年后,我六十多,你八十多,就不一定有什么差距了。现在,你是说句话就能发表的大学生,我是图书馆管理员,看起来不般配,但是30年后,我肯定不比你任何一个学生差。”

有情人终成眷属,因为他被她的一句话打动了:“我赶上爱你一辈子,但来得及一辈子爱你。”他说自己时日不多了,再不抓紧爱,就来不及了。他们之间的差距,确实是缩小了。结婚十年了,她虽然面色红润,头发却已经提前银白,跟他走在一起,像只有10岁的差距。而在学识方面,更是门当户对,她嫁他的时候,已经堪称明史研究专家,在国内外核心期刊上发表了十几篇论文。

后来我终于得到了老先生的亲自指导,依然为老夫人的深厚学识所折服。老夫人并不避讳当年的爱情故事,还很得意地跟我表示:“当年是近水楼台先得月,为了能配得上他,15年来,他在图书馆借的所有书,我都认认真真地读了一遍。”当我请教

不过是戏言罢了。

“人的誓言会实现是因缘加上愿力的结果。”我说。

我问他发了一个寓言:从前有一个人,用水缸养了一条最名贵的金鱼。有一天鱼缸打破了,这个人有两

养在心里的金鱼

个选择,一个是站在鱼缸前诅咒、怨恨,眼看金鱼失水而死;一个是赶快拿一个新鱼缸来救金鱼。如果是你,你怎么选择?

“当然赶快拿鱼缸来救金鱼了。”

青年说。

“这就对了,你应该快点拿鱼缸来救你的金鱼,给它一点滋润,救活它。然后把已经打破的鱼缸丢弃。一个人如果能把诅咒、怨恨都放下,才会懂得真正的爱。”

青年听了,面露微笑,欢喜地离去。

我想起在青年时代,我的水缸也曾被人敲碎,我也曾被一起发过誓的人背叛,如今我已完全放下了诅咒与怨恨,只是在偶尔的情境下,也不免酸楚、心痛。

心痛也很好,证明我养在心里的金鱼,依然活着。

摘自《林清玄散文集》

从“股神”那里得到的

我父亲——“股神”巴菲特经常被引用的一句信条是:“做父母的如果有能力,应该给孩子足够的财产,让他们可以做任何事,但是不要给太多的财产,以至于他们无所事事。”

我在19岁时获得了自己继承的那份财产——伯克希尔·哈撒韦公司的股票,价值约9万美元。我本可以让它们留在账户里,那么我的股票价值现在将高达7200万美元。但我没有这么做。那时,我想从事音乐事业,我决定用这笔财产搞清楚自己能否在音乐上取得成功。

在父亲的帮助下,我做好预算,尽可能使资金细水长流。我弹钢

琴、作曲,尝试电子音乐。我努力期待着,终于等到了好运气。1981年的一天,我正走在旧金山的人行道旁清洗我那辆旧汽车,一位只有点头之交的邻居从那里路过。

他问我靠什么谋生。当我告诉他自己是那个勉强糊口的作曲家时,他建议我和他的女婿联系,说他的女婿是一位动画片制作人,永远需要配乐。于是我和他的女婿取得了联系,他果然有工作给我。他受别人委托制作一条长度为10秒钟的插播式广告,广告的目的是要闪出一个标志,为一个新创立的有线电视频道进行品牌推广。

流行的力量

顾 士

一个人的名字里有个世字,40多年前,自我介绍时多半会说,世是“人活一世的世”;30多年前,可能就改成了“世界革命的世”;再往后,古装电视剧看多了的人大概会说“李世民的世”;喜欢关心国家大事的人就说出“人世的世”;而最近,我已经听到有人在说,“世博会的世”,这就是流行的力量。

多数人是趋从流行的,其实,不趋从也不行,否则,人不明白。在我年纪不大的时候,我家有个邻居,她的名字中有个鸿字,对陌生人介绍自己时,总是“翻若惊鸿的鸿”,结果常常被人家追问:什么?后来,她就自动改作“江鸟鸿的鸿”了。我

还听过一位老师讲格物致知的格怎么写,先说是格斗的格,后来又说是规格的格,再往后说是人格的格,学生一下懵住了,就是不知这个格是哪个格,最后老师憋了半天,终于冒出“是还珠格格的格”,大家才恍然大悟。

流行因时而异,说江鸟鸿,今天听起来,已经算是雅的了,就像立早章、弓长张一样,而在过去,这是非常大众化的解释。现在,假如说姓人张和姓章,我听到最多的是“张学友的张”“张艺谋的张”“章子怡的章”。当然,有的时候,流行也和时代互为因果。鸿字在很长的时间里被解释为“轻如鸿毛的鸿”,这是因

揪后脖梗鼻子通气

感冒后,最令人烦恼的症状之一便是鼻塞。这里我们介绍一种提捏揪痧的自我疗法,简单实用,操作方便,帮助你缓解感冒时的鼻塞症状。

两手拇指伸直,四指并拢伸直,上一一下放在后脖梗处,用手指指腹以一定的力度由两侧风池穴(后头骨下,两条大筋外缘的凹陷中,基本与耳垂齐平)向下提捏两条大筋,到大椎穴(低头,颈椎最高骨下),重

复10次,以局部皮肤温热、轻度疼痛为宜。然后,将中指和食指弯曲如钩,蘸凉水后,用食、中两指的第二指节侧面,由上到下夹揪皮肤,发出“喀喀”的响声。夹揪时要注意随夹随拧,继而马上松手。一般以局部夹揪20次左右,皮肤出现紫红色印痕为度。由于夹揪作用对皮肤有较强的牵引力,局部毛细血管破裂,造成淤血,我们称为“出痧”。揪红出

痧后,即可感到鼻部畅通、头目清爽。

我接下了这份工作,之后那个有线电视频道简直一飞冲天。它的名称叫“音乐电视(MTV)”。不久,许多电视台都想学习“音乐电视”的视听效果,从此我不必再干没有报酬的工作了。

实事求是地说,拥有这笔财产是一种优势。如果一开始就必须自食其力,我也许无法走上音乐道路。

假如我选择在华尔街做事,我父亲会帮助我吗?肯定会的。假如我要求在父亲的伯克希尔·哈撒韦公司工作,他会给一份差事吗?我想也会的。但是,无论做出哪种选择,我都有责任证明自己确实觉得从事那些领域是我的真正使命,而不是简单地选择阻力最小的道路。我父亲也不会为我选择容易的出路创造条件。那不是给我帮助,而是压抑我的发展。

摘自《读者》

为那个时代人人都会背诵《为人民服务》。

流行的特点就是不需要思考,经不起推敲。我听过一些席席的人自称是“毛主席的席”,而一些姓马的人则称自己是“马克思的马”,姓白的人也可以说是“白求恩的白”,这样的解释,如果细想,未免荒唐。

姓,与生俱来,不是我们选择的结果,但如何说,怎么讲,却可以自行取舍。批林批孔的时代,“孔老二”的说法盛行全国,姓孔的没人敢说自己是“孔老二的孔”;而姓秦的姓严的姓汪的从来也不说是“秦松的秦,严嵩的严,汪精卫的汪”,人人都乐意将自己与那些既流行又当红的名字联系起来。我就遇见过一位老兄,曾经郑重地向我声明:记住,我是于丹的于,不是余秋雨的余!

摘自《新民晚报》

痧后,即可感到鼻部畅通、头目清爽。

从经络看,后颈部主要有足太阳膀胱经,是人体抵御外邪的篱笆,感冒即是这个篱笆失去防卫功能的结果。揪痧则是利用外力的夹、压、挤,将皮下毛细血管突破,使血液渗到组织间,造成局部淤血,刺激经络,达到治病防病的目的。

但需倾向,有心脏病、血友病或有出血倾向的人,不宜揪痧。如需再次揪痧,要等上次的紫红色印痕消失才能操作。

摘自《生命时报》

ZHENGZHOU DAILY

编辑 郑大芝 电话 67655582 E-mail:zzwbwh1616@sina.com

休掉民族英雄的女人

戚继光13岁定亲,21岁娶妻“万户南溪王将军女”王氏。这位王氏可不是一般女子,她极其贤惠,无微不至地照顾自己的老公。那时,戚继光还没出人头地,家里穷得很,有一次她烧鱼,把鱼肉最肥美的鱼身中段,留给丈夫戚继光吃。戚继光感动得热泪直流!

王氏不仅贤惠,而且有勇有谋,戚继光率部抗击日本倭寇,台州一战,王氏与“戚家军”的家眷亲属居新河城,守军很少。这时,大批日军远程突袭,包围了小小的新河城,城内人人万分惊恐,因为城外的日本人太多太多了,情势危急之下,王氏说服守城官兵,动员城中女人孩子,通通穿上“戚家军”的军服,大大方方地列于城上。城外日军抬头一看,见城墙之上,到处都是密密麻麻的中国军人。倭寇匪首以为城中有戚家军的主力部队,立即吓得扭头后撤,王氏上演了一部现实版的“空城计”,活生生地下退

女人要做大力神杯

陈 彤

很多很老实的女人对我哭诉,她们几十年如一日地操持家务,尊老爱幼,没有做一件对不起老公的事,为什么让她们最后还是会败在那些“卑鄙的小三儿”手里?

以前,面对这个问题,我很难回答。现在,我会让她们去看世界杯。

世界杯上朝鲜队小组赛连输两场,回家了。他们是犯规最少的球队,甚至是几乎不犯规,不小心把人家撞了,还立刻伸手去扶人家。

当然,我不是要那些老实本分的女人去学不规矩,我希望她们能懂得一个道理:假如她们嫁了一个很多女人惦记的男人,假如这个男人把自己当成大力神杯,每隔几年就要折腾一次,你就得知道,情场如球场,抓住男人的心,仅仅凭忠厚老实是不够的。还有很多不够忠厚老实的对手,她们擅长“假摔”——明明是她们手上有动作,她们却装得很无辜;明明是她们在伤害你,她们却好意思满地打滚说是被你伤

了穷凶极恶的日本人。

后来,戚继光千里回师,回到新河,见到日军早已退去,这位身经百战的男人,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!从此,王氏的声名大振,连北京也知道了王氏,这位既贤惠温柔又智勇双全的女人。戚继光也深深佩服自己有勇有谋的妻子!

王氏在生活中照顾,在事业上辅佐,帮助老公戚继光彻底打败日本人,保卫了明代中国的东南国土。然后,戚继光被朝廷调到蓟北,镇守长城要塞,成为国家和万民依靠的大将军。当时,戚继光就被人誉为国家的万里长城。

王氏的婚姻,随着戚继光成为民族英雄,也逐渐走向了死亡。王氏有一个问题:不育,无法为戚继光生养后代。于是,戚继光在36岁的时候,纳了一个小妾沈氏。王氏万分悲痛,但是,也接受了这个事实,毕竟自己没有孩子。谁知戚继光不

女人要做大力神杯

知收敛,贵为民族英雄,生活和心理状态自然不比当年默默无闻之时。他纳了第一个妾,不到一年,便又纳了一个小妾陈氏。在48岁时,又贪恋美色,纳了第三个小妾杨氏,完全不顾王氏的感受,大大伤害了王氏!

王氏忍无可忍,一天,她拿着一把刀,打算杀了忘恩负义的戚继光解恨,戚继光自知理亏,就东躲西藏,但是,他私生活的荒唐丝毫没有任何改变。王氏在晚年,“囊括其所蓄,挈而归诸王”,也就是主动和戚继光离婚,自己回娘家了,大义凛然地休掉了民族英雄老公。

王氏选择离婚分手,我们不能不佩服王氏生活的艺术和勇气。她不是悍妇,她让夫君吃鱼身,自己吃鱼头,被传作历史的美谈;她也不是弱女子,她能够凌空击顶,吓退倭寇;更不是小女人,随丈夫领军辗转全国,南平倭寇,北征蒙古,一个小女人焉能吃得消?

王氏贤惠,也刚毅,还聪明,更有自己的自尊心,在老公无情荒唐的家庭中,最后休掉民族英雄的老公,离婚回家,说明她真正是“敢爱敢恨”!

摘自《文苑》

摘自《婚姻与家庭》